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QDII-ETF）
基金主代码	510900
交易代码	5109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33,021,934.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组合复制策略和适当的替代性策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同时，本基金可适当借出证券，以更好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参考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并根据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当市场流动性不足、法规规定本基金不能投资关联方股票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按照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组合构建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其他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进行替代。为进行流动性管理、应付赎回、降低跟踪误差以及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可投资恒生 H 股指数期货或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本基金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3% 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指数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主要投资香港证券市场上市的中国企业,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 无
	中文名称: 无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名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	-----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5,283,429.07
2.本期利润	232,064,902.0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4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546,696,928.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3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0%	0.87%	3.04%	0.89%	1.26%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8 月 9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3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94%。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胜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	2012-08-09	-	12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研究员、机构理财部投资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行业研究员、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

	理、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指数与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			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努力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同时依据境外市场的交易特点规范交易委托方式，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成分股均为在香港上市交易的内地公司，企业盈利增速的变化跟随国内经济周期的趋势。2017 年第三季度，国内经济平稳运行，稳中向好。1-8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7%，保持较快增速。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7.8%，维持高位。房地产销售维持较快增速，前八个月全国住宅累计销售面积同比增长 14.2%。通胀稳定，8 月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 1.8%，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同比增长 6.3%；前八个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长 21.6%，盈利增速处于高位。国内货币政策稳中偏紧，银监会去杠杆检查基本完成，银行同业负债、委托理财等业务明显萎缩，短期利率较高。8 月末广义货币供应量 M2 同比增长 8.9%，比上个季度继续回落。海外市场方面，美联储暂缓加息节奏，但明确十月份启动缩表计划，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股市普遍上扬。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震荡，整体升值。港股通资金持续南下香港，在国内外资金的推动下，香港股市出现持续上涨，本季度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上涨 5.26%（港币）。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H 股 ETF）属于完全跟踪指数的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内，本基金跟踪指数的成分股变化进行日常调整操作，控制基金组合与指数权重基本一致。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3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04%，年化跟踪误差 1.31%，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31,312,127.76	98.12
	其中：普通股	6,431,312,127.76	98.12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9,232,991.39	1.67
8	其他资产	13,923,002.20	0.21
9	合计	6,554,468,121.35	100.00

注：1.上表中的普通股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2 和 5.3 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4,003,044,262.86 元，占净值比例 61.15%。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香港	6,431,312,127.76	98.24
合计	6,431,312,127.76	98.24

注：1.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2.ADR、GDR 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能源	712,663,455.54	10.89
材料	86,718,827.34	1.32
工业	349,351,281.48	5.34
非必需消费品	234,870,664.14	3.59
必需消费品	-	-
保健	92,513,427.82	1.41
金融	4,620,731,156.81	70.58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118,898,021.76	1.82
公用事业	139,376,391.13	2.13
房地产	76,188,901.74	1.16
合计	6,431,312,127.76	98.24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132,121,000	651,095,987.38	9.95
2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	2318 HK	香港证券	香港	12,456,500	634,498,197.91	9.69

		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所				
3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 8 HK	香港 证券交易所	香港	191,091,000	625,095,159.38	9.55
4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 HK	香港 证券交易所	香港	112,245,000	617,998,161.82	9.44
5	China Life Insurance Co Lt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2 8 HK	香港 证券交易所	香港	19,746,000	390,074,232.88	5.96

6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67,701,200	336,509,559.31	5.14
7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10,355,046	241,512,467.15	3.69
8	PetroChina Co Ltd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85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55,988,000	235,475,282.20	3.60
9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73,406,000	218,295,496.86	3.33

		限 公 司						
10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中 国 太 平 洋 保 险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60 1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香 港	6,259,600	178,968,592.9 2	2.73

注：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2017 年 3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针对招商银行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处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招商银行系标的指数成份券，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招商银行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3,911,494.49
4	应收利息	11,507.7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923,002.2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24,021,934.0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08,000,000.00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99,000,000.00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33,021,934.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	2017年07月01日~2017年07月02日,2017年07月04日~2017年07月31日	1,055,296,036.00	262,980,400.00	368,441,441.00	949,834,995.00	17.17%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注：申购份额包括申购或者买入基金份额，赎回份额包括赎回或者卖出基金份额。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